

证券代码：300747

证券简称：锐科激光

公告编号：2025-044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续保责任保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续保责任保险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保障广大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续保责任保险。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全体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该事项将直接提交2025年第三次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续保的责任保险具体方案

- 1、投保人：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被投保人：公司（含子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3、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额为准）
- 4、保费支出：不超过人民币40万元/年（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额为准）
- 5、保险期限：12个月（具体起止时间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后续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方案框架内办理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续保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理赔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合同期满时或期满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二、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8 月 27 日